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贺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欣贺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欣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31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0,666.67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9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8,933,633.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90,059,736.5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68,873,896.46 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容诚验字[2020]361Z0081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7,000.00	74,970.46	41,803.59	55.76%	202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注)	累计投入 募集资金 金额	投资进 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 目	9,887.39	9,887.39	5,137.33	51.96%	2027年12月31日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仓储物流配送中心 项目	10,000.00	2,389.87	2,389.87	100.00%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86,887.39	87,247.72	49,330.79	-	-

注：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调整至“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闲置募集资金将投资于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型凭证等）。

（四）实施方式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计划投资的理财产品已经过严格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政策变化，以及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可能导致的相关风险，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定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不属于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六、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嘉辉

钟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4日